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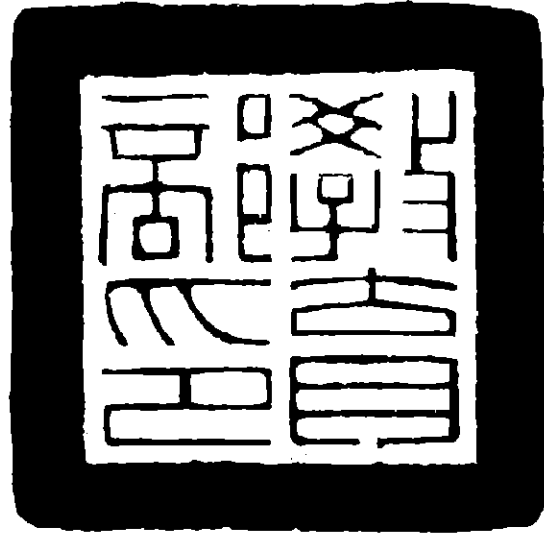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一)字第1070022833B號



修正「教育部補助藝術與設計菁英國際進修實施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教育部補助藝術與設計菁英國際進修實施要點」

部長潘文忠